

爆笑漫画

带吃的

刘小芳 绘



人物写真

老大

称呼他老大,全班30号同学无一人不赞同。不只因为他的年龄全班最大,更因为他有一副老成相:中秃的头,脸庞两侧都是胡子,一双稍凸的眼睛隐匿于大黑框潮人眼镜之后,老奸巨猾的模样。

老大考大学前是学艺术的,音乐专业水平却一般。闲来无事,我曾陪着老大去弹琴,感觉他的弹琴水平惨不忍睹。我们常听他自己吹嘘,考上新闻专业前,曾在老家做了2年兼职,经历了学生不曾经历的困顿苦难,他时常说些跌宕起伏的创业史给我们听,让我们5位死党对他膜拜有加。

老大虽然双学位修得不精,但写作功底却相当独到。考上新闻专业的头年,大学举办演讲比赛,要求每班必须参赛。班主任物色演讲者、撰稿人,却无人愿意。眼看离比

赛只有2天了,老大悠闲地踱到办公室,笑着对班主任说:“我写稿,让女生上。”一整个周六,老大用2碗桶面的代价,完美写就了演讲稿,文章结构合理,内容丰富,朗诵起来令人激情澎湃。凭借老大这篇惊艳之作,上台演讲的美女也很给力,我们班便摘得演讲比赛的桂冠。

从此以后,我们对老大身穿严谨正装,脚蹬皮鞋的行为,不再变相地嘲笑,反而觉得这是他文化功底高深莫测的一种姿态。

大四那年,我踢球时不慎磕伤了右腿,到市医院进行治疗。老大请假看望我,左手提着我最爱吃的榴莲,右手提着一盒保养品,说是班主任和全班同学都很关心我,特地让他代表大家来看望我。临走时,他掏出一个红包,迅速压在我

的枕头下,我死活推给他,他赶紧跑掉了,我知道这一切都是他的主意。

再过20分钟,他却又回头进入我的病房,“没有钱坐出租车了,借我20块吧!”我赶忙再次将红包还给他,老大有些愠怒:“要20块就给20块,那些是让你治疗的费用,别啰唆!”言毕,拿着我给他的20块,闪出病房。

老大今年诸事顺利,刚和一位善良的美女谈恋爱后,去了某中学见习教书,或许这是最适合他的工作。听着王菲缠绵悱恻的《传奇》,我在想若干年后,当年我们5位死党前呼后拥的老大,是否依旧派头如初?不过有一点我笃信,他永远热爱生活,永远有一颗慈悲为怀的善心。

王珉

老城记忆

母鸡头和叫天子

现在的人们大鱼大肉吃腻了,反倒青睐起乡间野菜来。每当在饭店酒楼看到价格不菲的野菜被当作佳肴端上桌时,我就会回想起五十年前挑“母鸡头”(老南京人对苜蓿的称呼)的情景。

那时,每当春暖花开之后,我们经常会邀上相邻的三五同伴,一起到一河之隔的明故宫飞机场里去挑“母鸡头”。

明故宫飞机场是民国时候修建的,解放后没几年就废弃不用了,荒芜的机场成了一眼看不到头

的绿油油的大“草甸子”,里面长满了肥硕的“母鸡头”。那些“母鸡头”都是紧贴着地皮生长的,而且根扎得很紧,既不好采摘又拔不起来,我们只好耐下心来,用剪刀一棵一棵地去剪。

“草甸子”里面有很多“叫天子”(云雀)在找食昆虫和植物种子,受到我们的惊扰后立即向天空直飞而去。它们一边振翅高飞,一边高声鸣叫,发出一串串悦耳动听的颤音。

我们挑野菜挑累了,就势往草

地上一躺,一边欣赏“叫天子”的“歌唱”,一边循着声音搜寻它们的身影。它们飞得实在太高,眼里看到的是蓝天上一个个小小的黑点。

上世纪70年代,明故宫飞机场所在地建起了当时全市最大的瑞金路小区。现在,这里人口密集,早已没有了“草甸子”的踪影。但是每次路过,我还是会想起在这里挑“母鸡头”和躺在草地上仰望“叫天子”的往事。

陈光新

人生无常,令人神伤

□吴晓平(都市圈圈网资深博主)



老丈越来越衰弱了。

插着胃管,挂着引流袋,他还想出去转一转。过去,每天早晨和晚上,老丈都是和我们一道在小区散步。现在走不动了,对外面的花花世界越发迷恋,希望我们用轮椅推他出去走一走。

早晨天不亮,我就赶到医院,趁街上没人,旭日初升,推他出门走一走;傍晚下班了,老丈水挂完了,我也会推他沿街转一转。

金沙井、三山街……城南这些老街老巷,都是老丈平时熟悉的地方。沿街缓缓走过,老丈指着街边一家家小吃,打手势告诉我,这家锅贴很好吃,那家的牛肉汤特别地道;这家大酒店他去年还来过,那家老澡堂子,他经常来洗澡,下活师傅的手艺特别地道。

老丈的手势,让我一阵阵心

酸:可怜老人家现在心里装的,全是好吃好喝。但他已经快一个月,不能吃不能喝了,含口水都不能咽下去,只能漱一漱,吐出来!

推到三山街银行门口,老丈叫我停下,晒一晒太阳。他指着银行大楼,说,这地方你带我来过,有人请客,你把我带来蹭饭。当时我不好意思,你硬要我来——以后,我不会再跟你到处蹭饭,不会再丢你的人了!

我眼泪都下来了。

我打手势骗他说,没事,老爷子你没事。等你病好了,能吃了,我还会继续带着你去应酬,去吃饭——都这把岁数了,不丢人!

老丈摇摇头,打了一个很难过的手势——他心里知道,我在骗他,以后他不可能再到处随我去吃饭了。

推轮椅上街,经常会碰到一些认识我的人。逮住我,自然又是一番话题,自然还是与老丈无关的话题。我怕老丈嫌烦,总是敷衍两句,赶快离开。老丈却很高兴,说这么多人认识我,他感觉很有面子。

老丈虽然很少夸我,背地里还是总以我为自豪的。在小区里,每每与人用笔沟通时,总介绍他是老吴的岳父,就是电视里天天叨叨的那个老吴。而我过去,最恨他这样介绍,叫他不要拿我做招牌,批评他要低调做人。现在想想,我真有点对不起老人。

正是六一前夕,街上经常看见一队队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孩子,在老师引领下去表演节目。老丈看见这些孩子,就会欣喜地叫我停下,痴痴地送他们走远。夕阳下,越过晚风吹乱老丈的一头稀疏白发,我顺着他迷惑的目光,看着那群欢快的娃娃,我会奇怪地联想起那句古诗:沉舟侧畔千帆过,病树前头万木春。

沉舟和昂扬的千帆,病树和勃勃的春苗,本也是不相干的事物。但假如它们换位思考的话,也是有联系的——前者的今天,岂不就是后者的明天?

人生无常,换位想想,令人神伤!

(浏览更多老吴博客请登录 kbblog.dsqq.cn)

不一样的六一节

□1251号欣欣(都市圈圈网博客博主)

今年的六一因为一直很忙没做任何计划。早上欣去幼儿园参加了园里的演出,下午则接回了家。欣看见同学要去看电影也要去,但我什么也没准备,也没买票。和欣说明了情况,欣也没再坚持,懂事地点了点头!

奶奶正好在家里洗芦苇叶准备包粽子,欣也去帮忙,洗得有模有样。欣说六一儿童节我

帮奶奶做事。妈妈有点“不称职”,没为欣准备礼物,本想带她去超市自己选一个,哪知欣说:“我已经很开心了,不需要礼物了!”为了弥补白天没看到电影的遗憾,我下了部电影在家给欣看,欣也很开心。

这个六一儿童节,我很遗憾没为宝贝准备礼物,却也很感动,感动于我这个乖巧懂事的好女儿……

微时代

■ 各位同行是否有这样的同感——有一段时间你会无聊得牛×到一种境界:就是开着电脑玩手机,时不时地抬头看着显示器发呆!同意的举手!

■ 发个高中时候的。高中时我就是个小混混,打架逃课,不学习,跟同学关系不好,老师看见我就烦……一次老师找我谈话,具体说什么忘了,就记住一句:“像你这样老师烦你、同学也烦你的全校就俩人儿!!一个是你,一个是校长!”……老师,你就不怕我说出去?

■ 大学同学生日聚会。一大伙人吃着喝着,好不热闹!一个个都晕乎乎的。生日聚会嘛,肯定少不了砸蛋糕环节了,四层的蛋糕瞬间砸没了!正得意自己没被砸得那么惨,突然感觉眼睛一阵辛辣,这时你会发现我泪流满面地看见对面一个二货得意地拿着一雪菜肉丝空盘对着我晃啊晃……晃啊晃……

■ 刚刚发生的事,过马路等红绿灯中,看到一对夫妻抱着一个几个月大的孩子,听到他们的对话。男:走吧。女:红灯。男:反正没车。女:孩子在这呢,做个好榜样。然后等到绿灯他们才过马路。

本版专用信箱:
xdkbfk@126.com
编辑热线:
(025)84783612

母亲包的粽子紧实管饱
粽叶香糯米香完美融合

这样的美味,会记着一辈子

□苏小妮(圈圈网资深博主)

编者按:再过不到一个月就要过端午节了,都市圈圈网博主已经迫不及待地回忆起那粽香飘飘小时候了。那么,让我们一起先来品味一把“舌尖上的端午节”吧。



小时候在家,每年端午节前生产队都会给妇女放上半天工,那是用来包粽子的。

通常母亲在前一天就会将粽叶提前用清水泡在大木盆里,原本晒得干干的粽叶,泡进水中,因为水的浸润,渐渐舒展开来,变得平滑而又鲜嫩,散发出粽叶特有的淡淡的清香。包粽子的那天,母亲会在早上上工前先将雪白的糯米和红豆各自淘好泡在那里。于是,那个大木盆里,粽叶的清香和糯米的米香味就这样融合到了一起,再加泡得胖胖鼓鼓的红豆,红是红,白是白,绿是绿的,还没开始包,已是一番好看的光景。

中午放工后,三下两下将午饭划下肚,便开始包粽子了。那粽叶在母亲的手下翻卷成形,然后装上米。那模样我怎么学也学不来,而且至今三十多年过去都没有学会。母亲给粽子里装米的时候会装一点,然后用筷子往米里戳两下,这样里面的米就紧实了,再装再戳,直至戳不动再也装不下为止。然后再用一张粽叶封口,最后用自己种的麻细细地扎紧。

这样的粽子会整整包上一大木盆。早些年物质条件不太好的时候,母亲的粽子只有白米粽和红豆白米粽两种。通常母亲要包整整一下午,包好的粽子要用家里最大的

锅来煮,差不多接近一满锅,煮粽子的任务就由父亲来负责了。

母亲包好了粽子,开始洗早先腌好的咸蛋。每年母亲会将过年腌咸肉的卤留着,到端午前差不多一个月的时候,母亲开始腌咸蛋。腌咸蛋的过程非常简单,就是将鸡蛋和鸭蛋用清水洗净,然后直接放入腌过肉的咸卤里,不用再添加任何调味品,再用塑料纸封上瓶口即可。用腌咸肉的卤腌出来的咸蛋,一敲开里面便有许多黄黄的油,吃到嘴里沙沙的感觉,绵软,香糯。可惜我离开家上大学后再也没有吃到那种咸蛋味。

粽子放在下面,咸蛋放在粽子上面,铺了满满的一层。煮粽子的时间有四到五个小时,因为粽子多,里面的米又特别紧,时间短了是煮不透的,在这段时间里,粽子的香味逐渐传导至咸蛋上,咸蛋里也透着粽叶香。煮粽子通常是在父亲晚上下班后,煮好以后会焖一个晚上。母亲说这样煮出来的粽子才好吃。年少时我们睡觉都睡得早,竟然不知道晚上偷偷起来尝一个。不过,母亲一早发话了:粽子焖在锅里,只待端午早上才能吃。吃早了,不熟,会坏肚子的。

第二天早上,当我们坐下来吃着母亲刚剥开的粽子,那叫个香啊。至于每个人分到的咸蛋,则会装在母亲给我们织的丝线网兜里,挂在脖子上一直带到学校,直到中午放学的时候,才舍得在路上剥开慢慢品。那时候肚子正饿得慌,这样的美味,便会记着一辈子了。

(浏览更多博文请登录都市圈圈网博客kbblog.dsqq.cn)